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发改环资〔2026〕71号

关于下达本市 2026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（第七批）的通知

市商务委、市绿化市容局：

你们报来的资金使用计划申请函（沪商市场〔2026〕120号，沪绿容〔2026〕46号、47号）及有关材料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资金安排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共3项，安排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394.1292万元，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11591.3402万元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安排计划

1.按照《2026年上海市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6〕24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6年第三批1227人次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，由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

1819.8682 万元。

2.按照《2026年上海市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6〕24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6年第三批7790人次汽车置换更新补贴资金，由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9771.472万元。

3.按照《上海市支持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推广应用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沪绿容规〔2025〕3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家单位2026年1月-2月B5生物柴油销售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394.1292万元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请根据上述资金安排计划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，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规定，合理规范使用各项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的公开、公正和公平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表：上海市2026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（第七批）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5月15日

附表：

上海市 2026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(第七批)

序号	支持方向	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(万元)	超长期特别国债 (万元)	具体支持内容	负责部门	使用依据
1	汽车报废更新	/	1819.8682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6年第三批1227人次汽车报废更新补贴资金，由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1819.8682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2026年上海市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6〕24号）
2	汽车置换更新	/	9771.472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6年第三批7790人次汽车置换更新补贴资金，由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9771.472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2026年上海市汽车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6〕24号）
3	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	394.1292	/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家单位2026年1月-2月B5生物柴油销售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394.1292万元。	市绿化市容局	《上海市支持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推广应用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沪绿容规〔2025〕3号）
合计		394.1292	11591.3402			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市审计局。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6年5月15日印发
